

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二〇二六年六月主要运营数据暨二〇二六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的临时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7月15日

一、公募REITs基本信息

公募REITs名称	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REITs简称	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REIT
场内简称	隧道REIT（扩位简称：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REIT）
公募REITs代码	508020
公募REITs合同生效日期	2026年4月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等有关规定以及《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方红隧道股份高速公路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二、不动产项目基本情况

不动产项目名称	钱江通道及接线工程钱江隧道段
项目公司名称	杭州建元隧道发展有限公司
不动产项目业态	交通基础设施（收费公路）
不动产项目主要经营模式	通过提供车辆通行服务，收取车辆通行费收入
不动产项目地理位置	起点位于嘉兴海宁周王庙镇，接北岸接线盐官西枢纽，在盐官上游2.5km处以过江隧道穿越钱塘江，终点与杭州钱塘南岸接线相接
运营管理统筹机构	上海基础设施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运营管理实施机构	上海城建城市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三、不动产项目经营情况说明

（一）2026年6月主要运营数据

2026 年以来，不动产项目公司整体运营情况良好，通行费收入来源分散，无重要现金流提供方，外部管理机构未发生变动。

钱江隧道 2026 年 6 月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月份	日均收费车流量（辆次）					通行费收入（人民币，万元，含增值税）				
	当月	当月环比变动	当月同比变动	2026年累计	累计同比变动	当月	当月环比变动	当月同比变动	2026年累计	累计同比变动
6月	45237	5.12%	59.06%	44301	80.04%	4595.85	2.03%	58.44%	26294.52	64.28%

注：

①日均收费车流量计算方法：当月总收费车流量/当月自然天数；表中所示收费车流量数据未包含节假日免费通行车流量。

②收费车流量口径说明：均为收费自然车流（veh）口径。

③以上为浙江省联网收费清分结算机构提供的当期清分数据，未经审计，最终以经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④以上披露内容已经过本项目运营管理统筹机构确认。

运营数据环比变化原因如下：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5 日，执行劳动节假期 7 座及以下小型客车免收通行费政策，2026 年 6 月无执行 7 座及以下小型客车免收通行费政策的时间段，导致 2026 年 6 月日均收费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均环比上升。

同比变化原因见后。

（二）2026年第二季度车流量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的规定，收费公路类不动产项目 1 个季度内日均自然车流量同比变动超过 20%，基金管理人应当发布临时公告。特此公告说明如下：

2026 年第二季度，本基金所持有的不动产项目日均自然车流量（当季度总收费车流量/当季度自然天数）为 44,583 辆，相较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同比上涨 80.27%。

（三）不动产项目经营情况变化的原因分析及预计持续时间

不动产项目经营情况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5年下半年区域路网持续优化：2025年7月4日，苏台高速南浔桐乡段及桐乡德清联络线二期工程通车；2025年9

月28日，苏台高速南浔桐乡段及桐乡德清联络线一期工程通车；2025年12月26日，柯诸高速正式通车，钱江隧道所在的杭州都市圈环线高速实现闭环。路网变化情况见下图。



受益于周边高速路网通行条件改善，钱江隧道 2025 年 7 月以来的日均收费车流量和月度通行费收入均实现较高同比增长，预计未来本项目的车流量增长幅度将趋于稳定。

（四）对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经营业绩、现金流和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影响分析

不动产项目 2026 年第二季度的经营情况对当期项目公司的收入及现金流将会造成影响，进而影响本基金当期可供分配金额。本基金募集阶段在对不动产资产评估时已考虑相关路网通车对钱江隧道车流量的正向影响，详见本基金募集阶段招募说明书及评估报告。

截至目前，不动产项目运营情况整体平稳有序，与项目相连通的区域路网逐步完善，对不动产项目车流量产生持续正向影响，与募集阶段评估预测保持一致。目前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不动产项目现金流来源稳定、收入来源分散，

无重要现金流提供方，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已采取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针对区域路网持续优化带来的通行流量增长，基金管理人协同运营管理机构，始终将保障投资人利益置于首位。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紧扣安全保畅与品质服务两大核心，一方面通过强化收费稽核与现场管控，提升路网运行效率；另一方面重点夯实安全管理基础，持续提高精细化养护水平，系统增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全方位筑牢钱江隧道安全运营防线，为维持稳定的经营收益提供支撑。

四、其他说明事项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https://www.dfham.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808）咨询相关事宜。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当认真阅读本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投资目标、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理性判断市场，自主判断基金投资价值，自主、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五日